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管理會第 80 次會議紀錄

記錄：柯專員一姍

壹、開會時間：98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開會地點：金管會銀行局 0703 會議室

參、會議主持人：陳召集人冲

肆、出席人員：李副召集人紀珠、周委員阿定、王委員政騰（詹局長庭禎代）、李委員玉麟（呂副局長秋香代）、陳委員上程、劉委員宗榮、周委員行一、李委員志宏、蔡委員瑞宗

伍、列席人員：張執行秘書明道、王總經理南華、蕭副局長長瑞、普華財顧公司劉執行董事博文、戴德梁行李協理根源等人（詳簽到簿）

陸、報告事項：

案由一：介紹本管理會新任委員。

說明：本管理會陳委員文琪因職務繁忙因素，請辭委員職務，陳委員遺缺由法務部檢察司蔡司長瑞宗接任。

決議：洽悉。

案由二：宣讀本管理會第 79 次會議決議事項。

決議：確認。

案由三：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聯信託)保留不動產辦理重新鑑價及標售案，提請 鑒察。
(本案變更為臨時討論事項一)

案由四：中聯信託持有台北金融大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北 101)股份之後續處理方式，報請 鑒察。

說明：有關華新麗華(股)公司出售台北 101 股份之優先認購權，存保公司將研議處理方式函報金管會；另近期暫不辦理台北 101 股權標售事宜。

決議：

一、洽悉。

二、有關中聯信託持有台北 101 股份之股權行使，基於公股統籌規劃運用之整體性，俟財政部函洽時，同意將該股權委由該部代為行使。

案由五：謹將屏東縣潮州鎮農會要求解除設質予本基金之合庫股票 100 萬股之處理情形，提請 鑒察。

說明：本案業於 98 年 6 月 22 日解除設質之合庫股票 100 萬股由農會自行處分，農會並於處分完畢後，再償還本基金 400 萬元，目前農會尚欠本基金債務餘額為 2 億 5,729 萬元，設質之合庫股票為 1,247,731 股。

決議：洽悉。

案由六：有關委託財政部國有財產局標售本基金承受之剩餘 3 筆毗連耕地標售結果，提請 鑒察。

說明：財政部國有財產局於 98 年 7 月 15 日辦理本基金承受之剩餘 3 筆毗連耕地標售並標出，爰本基金承受自經營不善基層金融機構之 28 筆耕地，業已全部處分完畢，總處分金額合計 84,911,789 元。

決議：洽悉。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經營不善農漁會信用部列入本基金處理對象之改善情形案，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行政院農委會)

說明：行政院農委會就列入本基金處理之農漁會信用部，報告處理順序、輔導措施與執行情形及輔導改善成效。

決議：

- 一、同意依 98 年 9 月 1 日本基金評價小組第 35 次會議討論事項案由一之決議二辦理，該決議如下：
「建議農委會除現行就淨值缺口較大之處理對象列表外，對其他缺口雖較小但整體財務有明顯惡化者，宜另行列表說明。」
- 二、另請農委會持續輔導該等農漁會信用部改善其財務業務狀況，並每半年定期檢核該等金融機構之自救計畫執行情形，提報本基金評價小組及管理會。至於輔導成效較不顯著之農漁會信用部，亦請農委會密切追蹤，研議採行適當的輔導或處理措施。

案由二：關於本基金處理農會漁會信用部賠付專款墊借予中央存款保險公司，是否符合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 4 條第 2 項規定案，提請 討論。(提案單位：行政院農委會)

說明：有關研擬「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處理農會漁會信用部賠付專款運用及管理辦法」第 2 條修正草案，行政院農委會提出相關問題提請討論。

決議：該辦法暫無修正之必要性，故本案緩議。

案由三：普華公司依標售策略辦理臺灣銀行參與慶豐銀行議價案，因已超出原委任契約之服務範圍，擬請辦理契約變更，同意給付因議價案所增加之必要費用，提請 討論。

說明：依本管理會第 75 次會議核定之標售策略，普華除應辦理兩次公開標售外，尚須辦理與台銀議價之程序，致已超出委任契約之服務範圍。擬請同意給付普華因增加辦理台銀議價案所生之必要費用計 450 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謹重新研擬慶豐銀行標售策略規劃建議，提請 討論。

說明：普華財顧公司已於近期再洽投資人意願，並依據市場狀況重新規劃慶豐銀行之標售策略，擬請普華財顧公司簡報後，提請 討論並裁決，俾據以執行後續標售事宜。

決議：同意依 98 年 9 月 1 日本基金評價小組第 35 次會議討論事項案由二之決議辦理，該決議如下：

- 一、普華財顧公司策略規劃建議書所提本基金裁示事項，包括策略方向、投決標原則及標售時程均照案通過；至於員工安置規劃，優先考量採行處理方案一及二。
- 二、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各包標售案未標售成功時之預估後續可能處理方案之成本等資訊，俾供參考。
- 三、建議本次若有未順利標出情形，請存保公司與財顧公司增加合適誘因，以提高潛在投資人參與意願。

案由五：研擬「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評價小組及管理會會議紀錄電子媒體檔案保存、管理及調閱聆聽程序要點(草案)」，提請 討論。

說明：研擬「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評價小組及管理會會議紀錄電子媒體檔案保存、管理及調閱聆聽程序要點(草案)」，總計 11 點，俟本基金評價小組及管理會會議通過後據以執行。

決議：本要點名稱修正為「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會會議紀錄電子媒體檔案保存、管理及調閱聆聽程序要點」，並依 98 年 9 月 1 日本基金評價小組第 35 次會議討論事項案由三之決議修正條文後通過。

捌、臨時討論事項

案由一：為辦理中聯信託保留不動產公開標售，謹研擬標售底價建議及標售策略，提請 討論。

說明：存保公司委任戴德梁行對中聯信託保留不動產重新辦理鑑估及標售。

決議：

- 一、同意依 98 年 9 月 1 日本基金評價小組第 35 次會議臨時討論事項案由一之決議一辦理，該決議為：「因第 2、3、4、5、7、8 標案具長期保育價值，將依第 77 次管理會決議，另洽財政部承受之可能性，並有位於屏東縣林邊鄉之第 11 標案受風災影響，價格大幅貶落，故此 7 標案不列入標售範圍。」
- 二、至於其餘標案，亦同意依前揭評價小組通過之底價，辦理標售。

案由二：中聯信託位於新竹市中華路二段之保留不動產擬辦理出租，謹研擬相關租賃條件，報請 鑒核。

說明：研擬本標的租賃條件，並於標售流標時，授權存保公司逕行簽約出租。

決議：照案通過。